

证券代码：600282 证券简称：南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5-040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河南南钢合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合力）
	本次担保金额	2,000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3,730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051,972.34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40.42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5年8月12日，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阳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河南合力与浦发银行发生的授信业务按100%的比例提供最高债权本金2,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存在反担保。

本次担保发生后，公司2025年对河南合力提供的新增担保额度为2,000万元，可用新增担保额度为3,000万元。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5 年 1 月 22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预计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在 2025 年度为河南合力新增不超过 5,000 万元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授信担保额度。内容详见 2024 年 12 月 27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预计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81）。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河南南钢合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全资子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参股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1%； 翟文持股 37.18%； 湖南福天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天兴业）持股 11.42%； 安阳复合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中心持股 0.4%。	
法定代表人	谷庆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50007681238XX	
成立时间	2013 年 8 月 20 日	
注册地	安阳高新区长江大道 285 号	
注册资本	7,575.76 万元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生态环境材料、高延性冷轧带肋钢筋生产装备、高延性冷轧带肋钢筋、钢筋、钢筋焊接网生产、销售；电器柜组装；电器设备、钢材、建材、铁粉销售；机电产品设计、技术服务、咨询；进出口业务（国家有专项规定的进出口业务除外）。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8,474.65

	负债总额	17,403.43
	资产净额	21,071.22
	营业收入	8,622.78
	净利润	-2,025.42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1、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阳分行
-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3、主债权确定期间：2025年8月12日-2026年8月15日
- 4、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2,000万元
- 5、保证期间：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 6、河南合力及其全资子公司河南南钢合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为河南合力提供反担保，对公司因本次担保而承担的全部担保责任承担连带责任。河南合力股东福天兴业、翟文为河南合力提供反担保，分别对公司因本次担保而承担的全部担保责任的11.42%、37.58%承担连带责任。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被担保对象经营需要，保障业务持续、稳健发展，符合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担保风险可控。综合考虑业务操作的效率性、便捷性，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河南合力按照100%的比例提供担保，本次担保存在反担保。公司制定有严格的信用审查及相应保障措施，上述担保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带来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05.20亿元，

公司对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79.23 亿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0.42%、30.44%。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亦无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3 日